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
-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系由于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泰电器”、“上市公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所致。正泰电器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向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泰集团”)、浙江正泰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泰新能源投资”)、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Treasure Bay Investments Limited、杭州通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浙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君彤鸿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7家企业及南存辉等13位自然人购买其持有的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泰新能源开发”)85.40%的股权;向南存辉等47位自然人购买其持有的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清祥如”)100%股权,向徐志武等45位自然人购买其持有的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清展图”)100%股权,向吴炳池等45位自然人购买其持有的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清逢源”)100%股权,向王永才等16位自然人购买其持有的杭州泰库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泰库”)100%股权,交易作价合计937,094.04万元。同时,上市公司向薛光迪、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融通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嘉兴越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等九位配套募集资金认购对象非公开发行248,009,101股,募集配套资金436,000.00万元。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股权结构变动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		本次配套资金募集完成后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正泰集团	854,100,000	64.73%	1,002,223,564	53.26%	1,002,223,564	47.05%
南存辉	74,515,267	5.65%	95,228,331	5.06%	95,228,331	4.47%
南尔	-	-	470,083	0.02%	470,083	0.02%
南笑鸥	-	-	470,083	0.02%	470,083	0.02%
南金侠	-	-	470,083	0.02%	470,083	0.02%
正泰新能源投资	-	-	180,311,496	9.58%	180,311,496	8.47%
合计	928,615,267	70.38%	1,279,173,640	67.97%	1,279,173,640	60.06%

本次权益变动前，正泰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70.38%股份。南存辉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正泰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系正泰电器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正泰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正泰新能源开发、乐清祥如、乐清逢源等公司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436,000 万元，但由于正泰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正泰新能源开发、乐清祥如、乐清逢源等公司的股权比例低于其持有上市公司的股权比例，导致其在上市公司的股份比例减少至 67.97%，且正泰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不认购本次配套融资发行股份，故本次配套资金募集完成后，正泰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减至 60.06%。南存辉先生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正泰集团仍为公司控股股东。

三、其他事项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本公司控股股东仍为正泰集团，实际控制人仍为南存辉先生。

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2月24日